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更換董事 和 更改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及酬金委員會成員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宣布，自2020年7月3日起：

- (1) 吳旭陽先生(「吳先生」)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董事會審核委員會(「AC」)主席及董事會成員。董事會薪酬委員會(「RC」)；和
- (2) 柯子龍先生(「柯先生」)已被任命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主席和審計委員會成員。

吳先生已告知董事會，他辭職是因為他有意在2020年7月3日根據與公司的現有任命書任期屆滿後將更多時間用於自己的業務，並已確認與董事會無異議。董事會，因此就他的辭職無任何事情都需要引起公司股東的注意。

繼上述董事變更後，審計委員會由柯先生接任主席，丹斯里拿督斯里江作漢和陳美美為審查委員會成員，而薪酬委員會由丹斯里拿督斯里江作漢和陳美美擔任主席，柯先生和丹斯里拿督斯里吳明璋為成員。

柯先生的履歷如下：

柯先生現年56歲，他於1983年從拉曼學院獲得了馬來西亞高等教育證書。柯先生在審計和商業諮詢方面擁有超過35年的經驗。柯先生自1984年12月10日至2019年9月30日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各種職位，其最近的職位是自2005年1月至2008年12月擔任執行董事，自2009年1月至2019年9月擔任合夥人。自1991年及1993年至今分別為馬來西亞註冊會計師協會和馬來西亞會計師協會的會員。

柯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書，任期自 2020 年 7 月 3 日起，可由任何一方通過提前提前另一個月書面通知另一方或根據該條款另一方書面通知而終止。柯先生需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柯先生每年將獲得 180,000 港元的薪酬。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柯先生已確認他 (i) 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職位； (ii) 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定義）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關係（「交易所」）； (iii) 在本公告日期之前的三年內，沒有在聯交所和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或其他主要任命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iv) 沒有其他主要任命或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柯先生在《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指的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中概無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 (2) (h) 至 (v) 條的規定須披露的有關委任柯先生的任何其他資料規則或任何其他需要引起公司股東注意的事項。

董事會熱烈歡迎柯先生加入董事會，並藉此機會對吳先生在任期期間對公司的寶貴貢獻表示感謝。

承董事會命
璋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丹斯里拿督斯里吳明璋

馬來西亞，2020 年 7 月 3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斯里吳明璋(主席)、拿督 Mohd Arifin bin Mohd Ari(f 副主席)、拿督鄭國利(行政總裁)及 Ir. Azham Malik bin Mohd Hashim;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丹斯里拿督斯里江作漢、陳美美及柯子龍。